

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

关于申报 2023 年中国高校产学研创新基金的通知

教科发中心函〔2023〕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，支撑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，

现就申报 2023 年中国高校产学研创新基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（一）申报对象

（二）申报项目

（三）申报程序

（四）申报时间

（五）其他事项

（六）联系方式

（七）附件

4. 资助课题获得的知识产权由联合单位和课题承担单位共同所有。

5. 课题申请人无需向资助方额外购买配套设备或软件。

二、课题申请

1. 2023年中国高校产学研创新基金的具体申报要求，详见各专项的申请指南。

2. 申请资助的课题，应具备以下条件：目的意义明确，立论根据充足，研究技术路线可行；有一定的研究工作基础和实验条件；人员落实，具备开展课题研究的能力；经费预算合理。

3. 课题申请人应按照各专项的要求填申请书，并将签字盖章后的PDF扫描文件上传至《中国高校产学研基金申报系统》。

网址：<http://cxj.jdttcn.edu.cn>；书面材料一份，邮寄至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。填写不合格者，不予受理。

三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联系人：

马 亮 010-62515011

(各专项的申请指南请从我中心官网 www.cute.cn.edu.cn 下载)

